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深桑达 A

股票代码：000032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华苑产业区海泰西路 18 号北 2-204 工业孵化-5-81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街道世纪科贸大厦 A 座

一致行动人一：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甲 1 号楼 19 层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中电长城大厦 A 座

一致行动人二：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福强社区振华路中电迪富大厦 31
层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福强社区振华路中电迪富大厦

一致行动人三：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 3 号楼 17 层 1706 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 3 号楼 17 层 1706-1 室

一致行动人四：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路 74 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路 74 号

股份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协议转让）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桑达 A 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东情况	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8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情况	9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11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继续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11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2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12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12
三、本次权益变动协议的主要内容	12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资金来源及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13
五、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13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4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5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6
一、备查文件	16
二、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	16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7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书、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深桑达A	指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电金投	指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一、中国电子	指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二、中电信息	指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三、中电进出口	指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四、中国瑞达	指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受让方	指	中电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及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电科太极	指	中电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电科投资	指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以 195,582,191.83 元价格向中电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及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非公开协议转让深桑达 A 合计 34,252,573 股股份（占深桑达 A 股份总额的 3.0100%）
《股份转让协议》	指	2025 年 11 月 8 日，中电金投与电科太极和电科投资分别签署的《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与中电太极（集团）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与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补充协议》		2025 年 12 月 19 日，中电金投与电科太极和电科投资分别签署的《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与中电太极（集团）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与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天津华苑产业区海泰西路 18 号北 2-204 工业孵化-5-81
法定代表人	许海东
注册资本	1,315,201.5354 万元
成立日期	2019-02-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6JB9X3M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金融资产除外）；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财务顾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街道世纪科贸大厦 A 座

(二) 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为中国电子、中电信息、中电进出口、中国瑞达，其基本情况如下：

1. 中国电子

公司名称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甲 1 号楼 19 层
法定代表人	李立功
注册资本	2,119,806 万元
成立日期	1989-05-2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0249W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电子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组织管理；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

	照像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装的销售；承办展览；房屋修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中电长城大厦 A 座

2. 中电信息

公司名称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福强社区振华路中电迪富大厦 31 层
法定代表人	郭昭平
注册资本	364,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85-05-2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4995A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网络信息产品、软件、通信产品、消费电子产品、电子仪器与设备、电子元器件及其他电子产品；资产经营管理；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经营）；酒店管理；进出口业务（凭进出口资格证经营）；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国家限制项目）；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研发和技术服务、咨询服务；建筑工程承包、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生产网络信息产品、软件、通信产品、消费电子产品、电子仪器与设备、电子元器件及其他电子产品。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福强社区振华路中电迪富大厦

3. 中电进出口

公司名称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 3 号楼 17 层 1706 室
法定代表人	李燕
注册资本	69,421.6 万元
成立日期	1980-04-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0106X1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进出口业务；承办对外贸易展览展销；招标代理业务；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小轿车销售；与以上业务有关的仓储、包装业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汽车零配件的销售；物业管理、房屋设施的维修、承揽室内装修和装修材料的销售、房屋出租；保洁服务及保洁材料销售；家用电器维修；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外部设备的研制、销售；燃料油、重油产品、通讯设备销售；技术开发；销售文化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具、电子产品、建筑材料、机械设备、通讯设备、服装鞋帽、日用杂货、五金交电、金属制品；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港澳台地区）（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02 月 22 日）；销售食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 3 号楼 17 层 1706-1 室

4.中国瑞达

公司名称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路 74 号
法定代表人	郭颖
注册资本	107,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85-12-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04084B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共用天线系统的安装、设计；无线电通信、光通信、卫星通信、工业自动化、闭路电视监视系统、安全监控报警和数据采集电子系统的生产；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设计、制造；机械、电子产品的开发、生产；家用电器的销售；五金交电、超短波无线电通信设备、移动电话的销售；制冷、空调设备的销售、安装、修理、技术咨询服务；承办展览业务；建筑设计、安装；仓储；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客车）。（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路 74 号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东情况

中电金投、中国瑞达为中国电子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子直接持有中电金投100%股权、中国瑞达100%股权；中电信息、中电进出口为中国电子控股子公司中国电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子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中电信息100%股权、中电进出口100%股权。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电金投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许海东	男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中国	中国	否
杨林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郑波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李韬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何文哲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电子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李立功	男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中国	中国	否
陈扬帆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李正茂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陈书堂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王伟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沈洪波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李兆明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电信息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朱颖涛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李福江	女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李奇勇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邱洪生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崔利国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电进出口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李燕	女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中国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瑞达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郭颖	女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中国	中国	否
王晓英	女	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杨建生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穆国强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徐涛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深桑达 A 外，中电金投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及以上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股票简称	持股比例
1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8561.SH	奇安信	23.19%
2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1269.SZ	华大九天	12.84%
3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88707.SH	振华新材	5.66%
4	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0438.HK	彩虹新能源	26.17%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深桑达 A 外，中国电子直接和间接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及以上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股票简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1269.SZ	华大九天	33.90%
2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066.SZ	中国长城	40.32%
3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600536.SH	中国软件	42.58%
4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021.SZ	深科技	34.27%
5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727.SZ	冠捷科技	28.13%

序号	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股票简称	持股比例
6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8709.SH	成都华微	65.18%
7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733.SZ	振华科技	31.01%
8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600171.SH	上海贝岭	25.14%
9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01287.SZ	中电港	35.65%
10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688439.SH	振华风光	43.04%
11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00775.SH /00553.HK	南京熊猫	29.98%
12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88707.SH	振华新材	31.41%
13	中国电子华大科技有限公司	00085.HK	中电华大科技	59.42%
14	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00438.HK	彩虹新能源	74.91%
15	成都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0029.BJ	开发科技	50.40%
16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688702.SH	盛科通信	30.15%
17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688692.SH	达梦数据	23.00%
18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600707.SH	彩虹股份	21.06%
19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8561.SH	奇安信	23.19%
20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8107.SH	安路科技	29.11%
21	中电光谷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00798.HK	中电光谷	34.42%
22	晶门半导体有限公司	02878.HK	晶门半导体	28.29%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深桑达 A 外，中电信息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及以上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股票简称	持股比例
1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01287.SZ	中电港	31.34%
2	中电光谷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00798.HK	中电光谷	34.42%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电进出口、中国瑞达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上市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电科太极及电科投资出让上市公司3.0100%股份，旨在深化央企战略合作，发挥产业协同作用，实现产业生态圈融合共生，打造行业数智化的中国方案，更好服务国家数字经济发展。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继续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暂无明确的增持或减持计划。若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将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程序。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名称	权益变动前			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中电金投	77,752,752	6.8326%	无限售流通股	43,500,179	3.8226%	无限售流通股
中国电子	199,241,427	17.5087%	无限售流通股	199,241,427	17.5087%	无限售流通股
中电信息	202,650,154	17.8082%	无限售流通股	202,650,154	17.8082%	无限售流通股
中国进出口	38,391,238	3.3737%	无限售流通股	38,391,238	3.3737%	无限售流通股
中国瑞达	19,438,188	1.7082%	无限售流通股	19,438,188	1.7082%	无限售流通股
合计	537,473,759	47.2314%	无限售流通股	503,221,186	44.2214%	无限售流通股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2025年11月8日，中电金投与电科太极、电科投资分别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中电金投按照每股价格5.71元，以129,500,099.17元的价格向电科太极协议转让深桑达A22,679,527股股份，占深桑达A股份总额的1.9930%；以66,082,092.66元的价格向电科投资协议转让深桑达A11,573,046股股份，占深桑达A股份总额的1.0170%。

2025年12月19日，中电金投与电科太极、电科投资分别签署《补充协议》，对支付方式和交割过户等内容进行了修订。

三、本次权益变动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合同主体及签订时间

转让方：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受让方：中电太极（集团）有限公司、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协议签署日期：2025年11月8日

补充协议签署日期：2025年12月19日

(二) 股份转让

中电金投拟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向电科太极转让持有的上市公司22,679,527股无限售流通普通股股份，占总股本的1.9930%，向电科投资转让持

有的上市公司 11,573,046 股无限售流通普通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0170%。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协议转让的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5.71 元。

（三）付款安排

电科太极、电科投资需支付的股份转让款全部为自有或自筹资金。电科太极、电科投资于协议签署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期款项，为转让价款总额的 30%；在取得国务院国资委审批文件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二期款项，为转让价款总额的 70%。

（四）生效条件

协议经签署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后成立。除非协议另有约定，协议在以下条件同时满足后生效：

- (1) 双方按其章程及制度规定完成本次股份转让的内部决策程序。
- (2)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批准受让方受让标的股份。
- (3)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批准转让方转让标的股份。
- (4) 标的公司完成本次股份转让的信息披露公告。
- (5) 本次交易取得国务院国资委审批文件。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资金来源及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为减少，不涉及资金使用。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存在质押、被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转让的情况。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五、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无影响。

六、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程序及获得的批准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获得深交所合规性确认后，在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名单；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就本次权益变动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

以上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已备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许海东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一：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立功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二：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昭平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三：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燕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四：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颖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许海东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一：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立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二：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昭平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三：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燕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四：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颖

年 月 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1号桑达科技大厦15-17层
股票简称	深桑达 A	股票代码	00003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天津华苑产业区海泰西路18号北2-204工业孵化-5-81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77,752,752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537,473,759股) 持股比例:6.8326%(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47.231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43,500,179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503,221,186股) 持股比例:3.8226%(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44.2214%) 变动数量:减少34,252,573股 变动比例:减少3.01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协议转让标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完成之日 方式:协议转让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暂无计划，若增持/减持，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许海东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一：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立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二：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昭平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三：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燕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四：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颖

年 月 日